

十五、政策性支持

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北京美禾智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参加酒泉市教育局的酒泉市2025年“国培计划”中西部骨干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“国培计划（2025）”——酒泉市市级农村小学骨干校长培训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北京美禾智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346.294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11.893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北京美禾智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20日

